


HNZJ-TF-G013-2019
151612050062
有效期2021年9月14日

河南省中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
ZJA(2021)027-06

项目名称: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:	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检测类别:	废气 废水
报告日期:	2021年6月20日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- 4、由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对采集样品的数据负责，如果委托单位对结果有异议，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书面提出。
- 5、本公司引用分包数据时，将其加粗、加下划线清晰标识，予以区分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。

河南省中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济源市文昌南路中盛 1 号楼三楼

邮 编：459000

电 话：0391-5507070

传 真：0391-5507070



1 概述

受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，我公司对该公司 6 月份的废气、废水进行了检测。

2 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 1。

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采样地点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
一期精馏	有组织废气	流量、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	1 次/月
一期干燥		流量、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	1 次/月
二期精馏		流量、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	1 次/月
一期 PVC 总排口	废水	汞、氯乙烯	1 次/月
二期 PVC 总排口		汞、氯乙烯	1 次/月

3 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

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见表 2。

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一览表

序号	监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分析及依据	使用仪器	检出限
1	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烟气烟尘颗粒物 浓度测试仪 Mh3300	1.0mg/m ³
2	废气	非甲烷 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 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	0.07mg/m ³
3	废气	流量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（排气流速、流量的 测定） 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烟气烟尘颗粒物 浓度测试仪 Mh3300	/

续表 2 检测分析及检测使用仪器一览表

序号	监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分析及依据	使用仪器	检出限
4	废水	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220	0.04μg/L
5	废水	氯乙烯	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 气相色谱—质谱法 HJ 639-2012	气相色谱-质谱联 用仪 Trace 1300/ISQ QD	0.5μg/L

4 检测质量保证

- 4.1 检测人员：检测人员均经过公司能力确认和授权。
- 4.2 检测仪器：检测所用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/校准，保证仪器性能稳定，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。
- 4.3 检测记录与分析结果：所有记录及分析结果均经过三级审核。
- 4.4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

检测任务根据本公司编制的《质量手册》（2019.A/3 版）要求以及任务通知单中质量控制措施，全过程实施质量保证。

5 检测概况

现场室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对该公司废气、废水进行采样，现场工况稳定，实验室 6 月 21 日完成检测工作。

6 检测分析结果

检测分析结果见下表。

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非甲烷总烃		流量 (m ³ /h)	样品状态 描述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	
一期精馏	2021.6.15	ZJA027-06-Q004	6.39	1.12×10 ⁻³	175	气袋完好
		ZJA027-06-Q005	7.06	1.37×10 ⁻³	194	
		ZJA027-06-Q006	6.26	1.26×10 ⁻³	201	无泄漏
		均值	6.58	1.25×10 ⁻³	190	/
一期干燥	2021.6.15	ZJA027-06-Q007	6.97	0.377	5.41×10 ⁴	气袋完好
		ZJA027-06-Q008	6.00	0.322	5.36×10 ⁴	
		ZJA027-06-Q009	5.42	0.267	4.92×10 ⁴	无泄漏
		均值	6.16	0.322	5.23×10 ⁴	/
二期精馏	2021.6.15	ZJA027-06-Q010	8.26	2.51×10 ⁻³	304	气袋完好
		ZJA027-06-Q011	7.14	2.07×10 ⁻³	290	
		ZJA027-06-Q012	6.75	1.99×10 ⁻³	295	无泄漏
		均值	7.40	2.19×10 ⁻³	296	/

续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颗粒物		流量 (m ³ /h)	样品状态 描述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	
一期干燥	2021.6.15	ZJA027-06-Q001	7.8	0.422	5.41×10 ⁴	采样头完好 无破损
		ZJA027-06-Q002	7.6	0.407	5.36×10 ⁴	
		ZJA027-06-Q003	8.2	0.403	4.92×10 ⁴	
		均值	7.9	0.411	5.23×10 ⁴	/

表 4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时间	样品编号	汞 ($\mu\text{g/L}$)	样品状态描述
一期 PVC 总排口	2021.6.15	ZJA027-06-YP1	2.71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ZJA027-06-YP2	2.23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ZJA027-06-YP3	2.61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均值	2.52	/
二期 PVC 总排口	2021.6.15	ZJA027-06-EP1	1.54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ZJA027-06-EP2	2.43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ZJA027-06-EP3	2.14	水样清澈无色无味
		均值	2.04	/

续表 4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日期	采样频次	检测结果	样品状态描述
			氯乙烯 ($\mu\text{g/L}$)	
一期 PVC 总排口	2021.6.17	第 1 次	0.5 L	无色、轻微浑浊、轻微 异味
		第 2 次	0.5 L	
		第 3 次	0.5 L	
二期 PVC 总排口	2021.6.17	第 1 次	0.5 L	无色、轻微浑浊、无味
		第 2 次	0.5 L	
		第 3 次	0.5 L	

备注：其中氯乙烯我公司无资质，分包给光远检测有限公司（资质证书编号：161612050904），检出限+L 表示未检出，数据引用报告编号光远检字第（S2021061701）号。

7 分析检测人员

张力强、李德强、李坤、贾卫卫、王华楠、郑苏源、魏姣姣。

编制人：贾述漫 审核：夏飞飞 签发：张述漫
日期：2021.6.20 日期：2021.6.20 日期：2021.6.20

河南省中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（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）

